

广州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办公室

广州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办公室转发关于遴选 2021 年广东省中小学 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典型案例的通知

各区工程办、局属各单位：

现将《关于遴选 2021 年广东省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0 典型案例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以下要求，一并执行。

一、申报方式：采取自愿原则。局属中小学校以学校为单位直接向市工程办报送申报材料；其他学校或区域以区工程办推荐申报，不接受个人报名。

二、各区工程办要积极做好推荐申报工作。每个区推荐实施推进典型案例不超过 6 个，教学创新精品课例不超过 15 个，精品课例应涵盖幼儿园、小学、初中、中职和高中等学段。

三、申报截止日期：2021 年 12 月 19 日，以寄达时间为限，逾期不再接受报名。

四、申报程序：各申报单位汇总本单位典型案例和精品课例申报材料向区工程办提出申请，区工程办按有关要求择优向市工程办推荐申报。各区工程办填写案例汇总清单（附件4），连同典型案例或精品课例申报材料刻录成光盘或U盘邮寄，光盘或U盘内文件夹以“区名/学校”命名，所有材料包含可编辑版和盖章扫描成PDF版，材料不全的视为报名不成功。局属中小学校按上述程序直接报送，报送教学创新精品课例不超过5个。

五、市工程办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在遴选市级典型案例的基础上择优推荐参评省级优秀典型案例，并颁发市级优秀典型案例证明。

六、报名即视为同意市工程办使用相关案例资源，包含出版以及开放在相关平台上供全市中小学校免费学习使用。

附件：1. 《关于遴选2021年广东省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2.0典型案例的通知》

2. 典型案例信息表
3. 教学设计
4. 案例汇总清单（区工程办填写）
4. 案例汇总清单（省级试点校填写）

广州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
应用能力提升工程执行办公室

2021年11月25日



(联系人：廖老师； 联系电话：020-83481101；
邮箱：ougz_teacher4@163.com；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麓景西路
41号。)